

小
滿

讀享·九州

讀享 
JIUZHOU PRESS

本期看点

桑榆擢新叶，麦麸正灌浆

追寻消失的老北京

沈从文——他默默的走去，死的透明

情 与 欲

曾国藩的高官之道

好茶杯的标准

王云五：我怎样自修

问候天空

唐传奇里的爱情保卫战

目 录

1 / 卷首语：桑榆擢新叶，麦麸正灌浆

5 / 追寻消失的老北京

16/ 沈从文——他默默的走去，死的透明

26/ 情与欲

33/ 曾国藩的高官之道

45/ 好茶杯的标准

56/ 王云五：我怎样自修

66/ 问候天空

74/ 唐传奇里的爱情保卫战

| 卷首语 |

桑榆擢新叶，麦麸正灌浆

夏日伊始，生命开始逐渐进入到一个繁盛的时期。

“小得盈满”的良兆，让万物响应着自然的契机。那股由夏日而生发出的热情，蓬勃而簇新。

诗云：“夜莺啼绿柳，皓月醒长空”。小满既是蓬勃的开始，亦是万物之间一场温润的过渡，晨昼开始变得缓慢而悠长。然而这看似平淡温和的节气更替，却也是“承顺天时之理，通感万物之气”，人亦如是——面对纷繁的世局，既要谙识时务，亦需守住本心。

立身于官场的曾国藩在日记中写下：“知命、知礼、知言、知仁。”这“四知”既是处世之理亦是他的高官之道。看似明晓易解，却暗涌着官场浮沉的波涛。而士人们的权位博弈，总会涉及升官之“欲”与连襟之“情”。这种虚实相生的竞争与制衡似乎也成了古代官场的一种集体无意识。人心的变化也正是官

场权谋的妙处。正如钱穆先生言：“心觉最跳脱，最不易把捉。”也正是身居高位之人，才懂得“把控妄欲，泄导人情”。

而另一方面，这股“情与欲”在传奇与话本中被大加颂扬。温润敦厚的诗教让位才子佳人的浪漫，矜守娴静的儒礼化为书生小姐的热烈厮守。而唐传奇中的恋情大抵如此，爱的热烈，守的坚决。如一座座秘密花园般，拨开礼教的藤蔓，培育爱情的连理。欲助情动，宣情守欲也是故事中所歌颂的。亦是钱穆所言：“中国人观念，重情不重欲。男女之间往往欲胜情，夫妇之间便成情胜欲。”

热烈而不炽烈，繁杂而不芜杂。一切都如初夏的桑榆，未至茂密之时，只是安静地透出几缕阳光。小满便是知足的快乐，如清茶般温润利口，如蔷薇般淡然飘香。

小得盈满，晨昼渐长。

麦麸灌浆，蓬勃希望。

愿事业上培育夏日的热情，愿生活中拥有盈满的惬意。

小满之际，是为之记。



《读·享·九州》编辑部

2016年5月20日



追寻消失的老北京

嘉宾：解玺章 刘阳

主持人：非常感谢大家参加今天的读书会。非常高兴请到解老师和刘老师，简单先介绍一下解老师和刘老师的情况：



解老师是北京作娱的评论家，也是学者。最早是张艺谋他们那一拨电影导演在拍片子的时候，就跟他们很熟了。解老师是跨界比较多的，他是对戏剧、话剧非常有研究，写了大量的评论文章。早几年还写了一部《梁启超传》。他也是一个非常热心的人，在北京很多图书阅读推广评论里面都能够看到他，我们圈子里面都叫他“北京好人”，是北京出版界的文化形象大使。待会儿我们请解老师讲一讲。还有刘阳老师是研究北京、武汉和圆明园文物的专家，他对老北京的那些特别痴迷，特别狂热，他掌握大量的史料，我曾经听过他一次讲课，我觉得非常佩服。

今天非常有幸请到他们一起来跟大家分享，现在我就把话筒交给两位老师，请他们谈一谈。

解玺章：《北平风物》这书，小李把这个书送给我，我也看了看。也是我们老北京的老先生到台湾去，他肯定是在那个地方，异乡，特别地思念他自己曾经生活过的北平这样一个生活，我觉得写得挺好的。因为里面有很多他亲历的生活细节，这种细节对我们来说，其实特别重要。因为现在是一个怀旧热的这么一个时期，就是大家都在怀念旧的北京。

当然这有很多因素，一个是北京现在拆得太不像样了，几乎把北京给拆没了，我说现在已经没有北京了。那天我在发一微信，我说现在没有北京了，现在只有首都，引起很多人共鸣，特别是北京人会有共鸣。它不是我们记忆里的北京了，它全都改造成一个新的环境了，它跟我们过去的的生活一点关系都没有。



所以我想这个时候大家就特别希望能够留住，至少在记忆当中留住一些我们的那种念想，这种东西。所以我觉得这个书出得就特别及时，它把一个老人他年轻时候，他自己生活的经历，它通过一个一个的细节，一个一个的故事，把它记述下来了，是吧。这个东西，当然在台湾连载在报纸上，因为台湾有很多从大陆过去的人，大家肯定会有这种共鸣。那么我们今天在读这本书，大家也会得到很多共鸣。所以我们没有离开北京，刚才我说，我们实际上已经见不到北京了，我们只能在文字当中，在过去的老照片当中，在我们的记忆当中慢慢慢慢地发掘一些北京的印象。



其实我觉得现在这个时期，因为很多人都出来说老北京。说的其实也比较混乱，我天天看北京电视台“忆旧”，就是怀念过去这样的一些节目，就那几个活宝天天在那儿耍，大部分都是神说，有的时候它不是很准确，他们也都不是经历过来的，他们可能也都是道听途

说来的。

现在我们看社会上流行的很多东西，包括电视里的，网络上的，包括落实在文字上的，其实不准确的东西很多。刚才我还看见来的里边有一个老先生，他曾经，就当是我在《北京晚报》五色土副刊的时候，他经常给我们撰稿。那个时候晚报有一个栏目就叫“谈北京”，每天节目都有这个小板块。其实文章都不长，都是三五百字，但是都说一个具体的事，或者一个地名，或者一句话，或者一个词，或者一件事，或者一种口味，或者一种食品，凡是跟老北京有关的，其实你要查，我们从1979年应该说到1998年这段时间，这个栏目是一直坚持下来的，只不过到1998年以后，《北京晚报》改版，因为年轻人多了，新的领导上来以后，他的思路跟原来老领导不一样，他就把一些老的栏目全都给取消了。那个时候的潮流是往前走，向前看，觉得这老的东西都没有意义，所以就把很多老的，包括我们谈戏曲的，很多栏目全都取消了，就在那个时候，就是1998年，所以当时还引起很多老读者，老作者的不满，那时候闹得挺凶的。但是，历史潮流老是不可阻挡，你闹也没有用，最后它还是要改。

但是现在又回过来了，大家都在怀旧，都在讲过去的事。但是我是觉得，我喜欢看在1949年以前生活过的人写的文章，说老实话，说心里话，我觉得我看完以后，我觉得比较靠谱。要是1949年以后出生的写的这个文章，或者说他后来到北京来生活的，他写的这个文章，有的大部分是道听途说，当然也有像刘老师

这样，他是专业研究这个，他会掌握很多的资料，他去分析，他去考证，这个是另说。一般的，舆论当中的这样一种流行的东西，其实是有很多值得怀疑的。

刘阳：我对这个东西感兴趣，其实也受一个环境影响。所以说老北京这个东西现在面临一个新的问题，解老师也提到。因为电视台也经常看，经常去做一些关于北京的节目，而且很多人感兴趣。但是很明显，你听和你看就能发现，两种情况：一种是来自百度，或者是来自一些网络的观点，不是他自己的观点，是从别人看的。还有一种就是完全是道听途说，或者是自己的理解。因为其实老北京的文化，拿着这本书的话，我给它定义是两种大的方向：一种是纯市井，相对来说平民化的，或者相对汉化一些的。还有一种是当时清朝遗老遗少，纯满族过来的。所以老北京是分成这两种文化。



在满族这边的文化方面，其实大陆我记得80年代

的时候出过，因为刚才提到的这几个老师以外，另外像金寄水、金受申，其实这两个人典型在北京方面写得很好，尤其是我特别推荐你去看一看金寄水写的生活和习俗；金受申写的吃饭和细节。我爷爷小时候就提过他，这个人到晚年的时候很穷，就住在什刹海，我爷爷就在什刹海这边住着，开小酒馆。俩人就聊天，那会儿收摊儿了就是，贫困潦倒，但是对吃方面的讲究仍然到了一个极致，极致到就觉得，只听说话不见人，你觉得这是一个锦衣玉食的一个人，但实际一看，就是一个穷老头。

但是金受申确实他是经历过的，金寄水也是，金寄水他是在晚年的时候，当时有个姓周的一个人去找过他，给他讲关于王府的一些生活。所以两个对比你会发现，一个属于相对来说贵族生活，一个是纯王府生活。它还是有一定区别的。但是一直缺少一个类似于用一个普通老百姓，或者是有一定身份的普通老百姓的视角。这个时候仔细看了看，恰恰弥补了这个空白。也就是它是用一个相对来说不是很贵族的一种视角去来评论这本书和介绍这本书，对时下的中国来说，是弥补了当时老北京的一些习俗。



其实老北京习俗比较复杂，现在我们之所以给它融为一体了，就是因为我们从来没有接触过。实话说，现在在我们整个圈子里面，像年轻人说话有的时候更方便一些，因为百分之百没见过，你知道吧，这东西让读者听听也好，还是交流也好，它是有一定的思考和对话能力的。就怕什么呢，有一定岁数的，就是现在70岁，80岁，甚至能到85岁左右，因为90岁以上这是不可能出现的，很少，他想出来子女也不干。但是这个岁数实际上仔细一算，严格意义上来说也没有感受过。

解放到现在已经将近70年了，如果这个人80，1949年，10岁左右，你让一个10岁的小孩，可能见过老北京，但是那种见过，就跟我们小时候10岁之前，你们对北京是没有概念的，给什么吃什么，他也不可能去想，也不可能去研究。所以现在95岁以内的，基本上在我们的概念中，他口述的历史和他概念中的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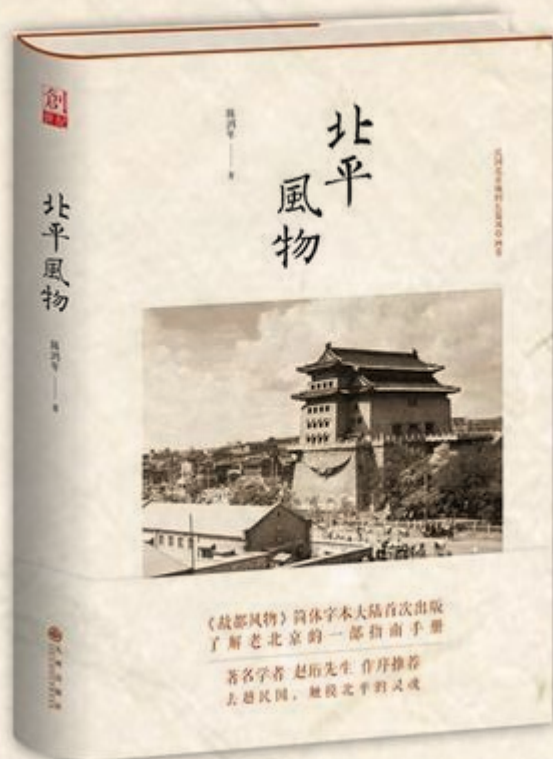
是不能完全记录在内的，为什么呢？肯定是听别人说的，因为他的成年已经到了50年代了，50年代的北京和40年代、30年代是有很区别的。你算算，30年代一个20岁的人，现在都已经至少接近100了。所以很难有说服力。

但是，搞历史就是这样，就跟医生一样。年龄容易影响到他的水平，你去医院看病，随便一个看大门的老头，穿个白大褂坐那儿，和一个可能从国外留学回来的一个专业的年轻的医师坐那儿，你下意识地会往老头那儿去。搞历史的也是这样，觉得可能90岁的就比你40岁的好。实际上这个道理是对的，但是在中国很特殊，及其特殊，因为中国中间有一个40年的断档，将近有一批人几乎是没有接触过的，所谓的接触过就是后来可能再了解吧！

推荐阅读：《北平风物》

作者：陈鸿年

九州出版社出版



内容简介：

本书是一部回忆老北京风物的专题之作。作者久居燕京之广博见闻与别具风格之妙笔，堪称字字珠玑，妙语天成，深情动人。本书可供今人了解民国时期老北京的生活细节，是研究北京历史、地理、业态、民俗、方言、饮食等方面的重要文献，也是弘扬传统文化的优秀作品。

“讀·享·團” 简介：



“读·享·团”是九州出版社主办的官方读书会,以好书分享为主旨,邀请学者、名家进行读书沙龙讲座为主要活动形式,介绍好书,交流思想,倡导独立思考,不定期举办。我们会将最新活动通知,活动现场文字、图片、视频资料通过邮件的形式与会员分享,并会有不定期赠书活动。享受阅读、分享智慧,扫描二维码,一起加入九州读书会吧!



沈从文——他默默的走去，死的透明

◎谢一苇/文

在东单公园西侧小街的人行道上，走来一对互相搀扶着散步的老人。太阳越升越高，阳光洒在老人的脸上，阵阵花香迎面扑来……



“我行过许多地方的桥，看过许多次数的云，喝过许多种类的酒，却只爱过一个正当最好年龄的人。”这是恋爱中的青年沈从文写给心上人张兆和的情话，如此充溢感情的话沈从文写了一生，张兆和也读了一生。

流放者归来

阳光与鲜花的旅途

漫长的冬季终于过去了，走进生命垂暮之年的沈从文迎来了迟到的春天的温暖气息。这个在漫漫长夜中摸索前行的旅人，终于走上阳光与鲜花的旅途。



(1 9 8 3 年张兆和为沈从文洗手)

在东单公园西侧小街的人行道上，走来一对互相搀扶着散步的老人。太阳越升越高，阳光洒在老人的脸上，阵阵花香迎面扑来。沈从文边走边用一只手来解开外套的纽扣，把外套向两边使劲地敞开着，里面露出黄色的薄毛衣。张兆和怕他着凉，赶紧将他的外套合拢，可是沈从文顽固地几次把外套敞开。

沈从文体验到的明朗温暖的时光很短。1988年5月10日，沈从文因心脏病突发，在家去世，走完了自己八十六岁的生命历程。他的孙女沈红说：“他默默地走去，他死得透明。”



（沈从文、张兆和晚年与两个孙女在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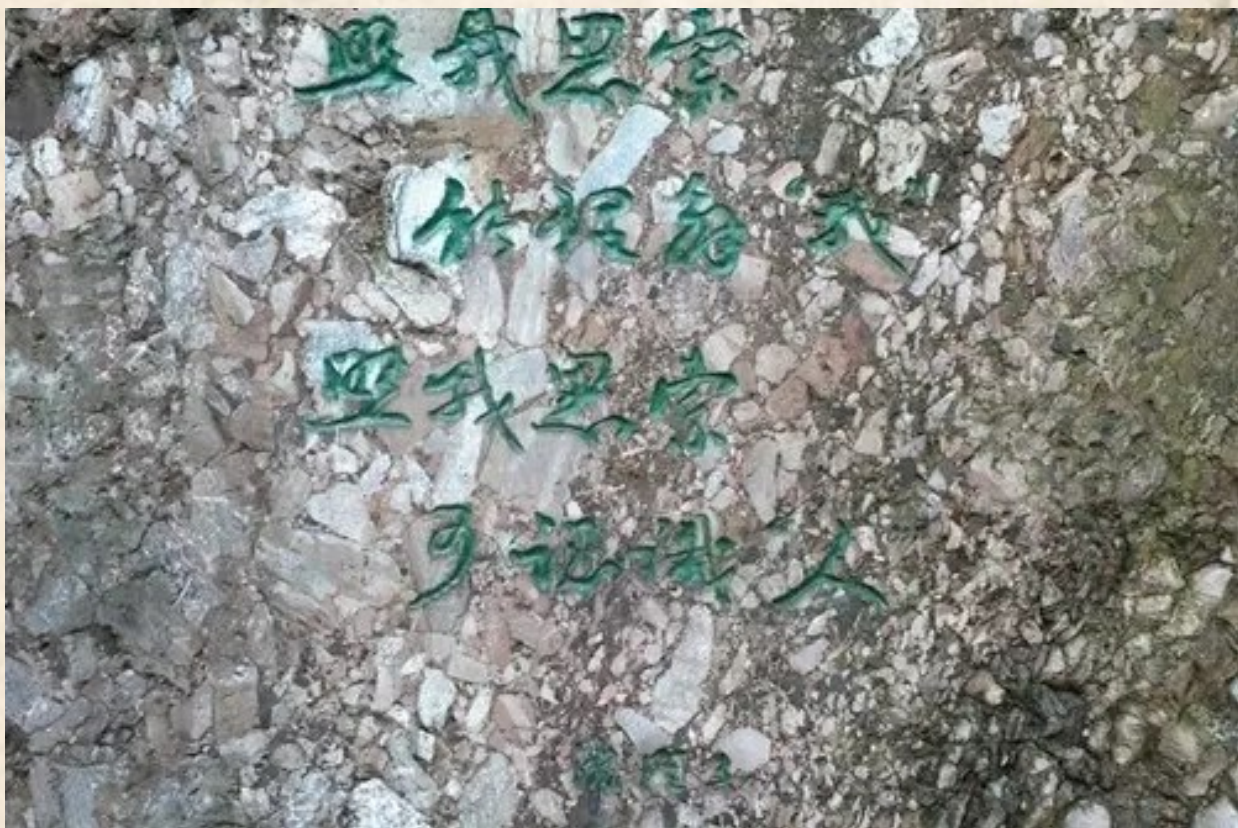
“凤兮凤兮归故乡。”沈从文生于湘西凤凰，凤凰也因沈从文而出名。在那一条长达千里的沅水上，沈从文始终没有离开过，二十岁以前他生活在沅水边的土地上，二十岁以后生活在对这片土地的印象里。

魂归与水，这是先生的夙愿。1992年5月10日，在张兆和和亲友的护送下，沈从文的骨灰送回他的故乡凤凰安葬，一半撒入沱江，一半埋进墓地。

那天，沱江两岸水清木秀，风和日丽。一叶扁舟载着沈从文的儿子虎雏、孙女沈红，从城东水门码头沿江而下，骨灰缓缓撒下，那一捧捧玫瑰花瓣在水中自如地

回旋着，直到消失在人们的视野里。

沈从文的墓地没有坟冢，也没有通常的墓碑，只是在山坡上架有一块形状朴拙的天然五色石。石的正面和背面各铲平一块书写碑文。正面碑文取自先生饱含哲理的句子并手迹：照我思索，可理解“我”；照我思索，可认识“人”。



（五色石碑文）

碑文的背面由先生的妻妹张充和撰联并手书：不折不从，星斗其文；亦慈亦让，赤子其人。这也是一幅藏尾联，最后几个字联起来是“从文让人”，也是沈从文一生淡泊如水的写照。

在墓碑不远的树荫下，有黄永玉为表叔立的一块墓表，上面写着：“一个士兵，要不战死沙场，便是回到故乡。”这也是沈从文的心愿。

这个朴素的墓地背负听涛山，面临沱江水，满山遍野青松翠竹。张兆和还在墓碑脚下种下一株株虎

耳草，这是沈从文喜爱的植物，他曾在那篇著名的小说《边城》里描写过它们。



（1946年，三连襟与三姐妹于上海合影。前：张元和、顾传玠，后排从左到右：张允和、周有光、沈从文、张兆和。）

《从文家书》

“幸福还是不幸？”

沈从文去世以后，张兆和只能靠回忆来回味一起走过的日子。往事历历，从相知、相恋到走向婚姻，张兆和伴随的不是一个平凡的作家，而是“一匹无法驯服的斑马”。她仿佛是一个高明的牧马人，任何情况下都能让“它”奔走在生活的正常轨道上。

这位活在伟大作家光环之下的女性，得到了充满诗意和神性的幸福。为此，也付出了巨大代价，也将被永不停歇的时光带走。

留存下来的书信是他们情感生命的结晶，也是他

们情感历程的见证。张兆和曾经把这“美丽”的家书，当作世间最宝贵的财富。在战火纷飞的1938年，她写给沈从文的信中说：“我又欣喜你有爱写信的习惯，在这种家书抵万金的时代，我应是全北京最富有的人。”

在漫长的岁月中，无论是战乱时的苦苦分离，还是三五日的短暂小别，鱼雁尺素始终连着心与心。1995年8月，沈从文去世七年之后，由沈虎雏编选、张兆和审核的《从文家书》出版。在这部书信选的后记中，张兆和写道：

……从文同我相处，这一生，究竟是幸福还是不幸？得不到回答。我不理解他，不完全理解他。后来逐渐有了些理解，但是，真正懂得他的为人，懂得他一生承受的重压，是在整理编选他遗稿的现在。过去不知道的，现在知道了；过去不明白的，现在明白了。

……越是从烂纸堆里翻到他越多的著作，哪怕是零散的，有头无尾，有尾无头的，就越觉斯人可贵。太晚了！为什么在他有生之年，不能发掘他，理解他，从各方面去帮助他，反而有那么多的矛盾得不到解决！悔之晚矣。

这段坦率得令人惊讶的话，后来被补刻在沈从文五色石墓碑下方的一块石碑上。

垂垂老矣的张兆和在忏悔……生命越接近晚年，人变得越完美主义。所有的不理解、不经意和不珍惜都在老人衰老的瞳孔里不断放大和闪回。

许多人注意到他们之间的性格差异，也注意到他

们两人在那个特定时代背景下的感情生活。

特别是新中国成立初年，满怀热情地拥抱新中国的张兆和总是觉得沈从文落后，拖后腿，她和孩子一起责备沈从文不积极向上，不向新中国靠拢。这给沈从文精神上的压力很大，沈从文也一度想离婚。

伟大的作家注定是孤独的，不仅孤独于自己的时代，也孤独于自己的亲人。



(1969年12月，沈从文下放湖北咸宁“五七干校”，先期下放的张兆和，赶到沈从文借宿的452高地看望)

很多年前，沈从文曾委婉地告诫他的读者：“你们能欣赏我故事的清新，照例那背后蕴藏的热情却忽略了，你们能欣赏我文字的朴素照例那作品背后的隐伏的悲痛也忽略了。”

他的儿子沈虎维也说：“并不仅仅是大家对他理解不够，我们这些天天和他生活在一起的家人也没有真正地去理解他。尤其是现在父亲去世了，看看他留

下的一些文字，觉得确实没能好好地走进父亲的世界。”

“历史是一条河”，所有的浪花都在无声无息中变成了时间。我想，所有崇敬人类一切健康情感的人，都无意评价他们在特定时代背景下的感情生活，读着暮年的张兆和阅尽千帆后的遗憾，所有的话语都显得多余。

2003年2月16日，沈从文百年诞辰后不久，张兆和在北京去世，享年九十三岁。

沈从文和张兆和相处，究竟是“幸福还是不幸”？张兆和没有答案，许多读者也没有答案。还是应了黄永玉先生的话：婚姻就像穿鞋一样，舒服不舒服只有脚知道。

沈从文和张兆和结缡于20世纪30年代，经历过旧时代的战火纷纷，也经历过新时代的风风雨雨，但他们始终相濡以沫，心连着心，携手走过了半个多世纪的人世沧桑。他们的爱情和婚姻，总的来说是一个非常美丽的故事。

本文摘选自《何处相守何来相安》

作者：谢一苇

九州出版社



内容简介：

本书选取中国现代十一位著名作家，以详实的材料，诗意的笔法，讲述了他们辉煌的创作背后情感生活的另一面。在他们的情感生活中，有惊世骇俗的爱恋，也有新旧思想的冲突；有寻常岁月的厮守，也有痛苦的坚持；有爱的忠贞与缠绵，也有背叛的无奈与伤感。在时代的惊涛骇浪中，其间的分与合，爱与恨，毁与誉都因生命的张扬而显得斑斓多姿，历经岁月的淘洗而焕发出迷人的光彩。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更多精彩内容





情与欲

◎钱 穆/文

人生最真切可靠的，应该是他当下的心觉了。但心觉却又最跳脱，最不易把捉……



人生最真切可靠的，应该可是他当下的心觉了。但心觉却又最跳脱，最不易把捉。纯由人之内心觉感言，人生俨如一大瀑流，刹那刹那跳动变灭，刻刻不停留。当下现前，倏忽即逝，无法控传，无法凝止。任何人要紧密用心在他的当下现前，便会感此苦。你的心不在奔向未来，即在系恋过去。若我们把前者说是希望，后者说是记忆。人生大流似乎被希望和记忆平分了，你若把记忆全部毁灭，此无异把你全部人生取消，但亦绝对没有对未来绝无希冀的人生。惟在此两者间，多少总有些偏轻偏重。有的是记忆强胜过希望，有的是希望支配了记忆，绝难在两者间调停平匀，不偏不倚的。然而正因这偏轻偏重，而造出人生之绝大差异来。

我们姑如此说，人生有偏向前（多希望未来）和偏向后（重记忆过去）之两型。向后型的特征，最显著的是爱好历史。历史全是人生过往之记录。向前型的

人，对此不耐烦，他们急要向前，急要闯向未来不可知之域，他们不要现实，要理想。重历史的人，只从现实中建立理想，急向未来的，则要建立了理想来改造现实。文学中的小说剧本，有些多从此种要求下产生。他们好像在描写人生，但实际多是描写他心中所理想的未来人生的。但未来人生到底不可知，你若屡要向此方闯进，你自会感到像有一种力量，或说命运，在外面摆布你，作弄你，他是如何般有力，又是如何般冷酷而可悲。你若认为过去的全过去了，不属你的份，当知未来的又是如何般渺茫，错综，而多变化呀。凡属未来的，全不由你作主，也同样地不属于你。你的未来逐步展开，将证明你的理想逐步不真切，或是逐步而退让变质。你若硬守住个人的希望不放松，硬要向前闯，那多半会造成悲剧。一切小说剧本里的最高境界，也一定是悲剧的。

种桑长江边，这是何等的不稳妥，因此向前型的人生，很容易从小说剧本转入宗教。宗教和小说的人生，同样在未来希望中支撑，只宗教是把未来希望更移后，索性把来移入别一世界，上帝和天国，根本不是这世界的事，把此作为你的未来希望，这无异说，你对此现世更不希望了。因此宗教也是一悲剧，只是把最后一幕无限移缓，宗教的人生，依然是戏剧的小说的人生，同是抱着未来希望扑进不可知之数而坚决不肯退让的一种向前型的人性之热烈的表示。

历史人生却不然。他之回忆过去，更重于悬想未来。过去是过去了，但在你心上，岂不留着他一片记

忆吗？这些痕迹，你要保留，谁能来剥夺你？那是你对人生的真实收获，可以永藏心坎，永不退灭的。人生不断向前，未必赶上了你所希望，而且或离希望更远了，希望逐步幻灭，记忆却逐步增添，逐步丰富了。人生无所得，只有记忆，是人人可以安分守己不劳而获的。那是生活对人生惟一真实的礼物，你该什袭珍藏吧！

中国的国民性，大体应属向后型，因此历史的发达，胜过了文学，在文学中小说剧本又是最不发达的两项目。依照中国人观念，奔向未来者是欲，恋念过去者是情，不惜牺牲过去来满足未来者是欲，宁愿牺牲未来来迁就过去者是情。中国人观念，重情不重欲。男女之间往往欲胜情，夫妇之间便成情胜欲，中国文学里的男女，很少向未来的热恋，却多对过去之深情，中国观念称此为人道之厚，因此说温柔敦厚诗教也。又说慎终追远，民德归厚矣。又说一死一生乃见交情，只要你不忘过去。把死的同样当活的看。其实这种感情亦可是极热烈，极浪漫，只不是文学的，而转成为伦理的与道德的。



西方人的爱，重在未来幸福上，中国人的爱，重在过去情义上。西方人把死者交付给上帝，中国人则把死者永远保藏在自己心中。中国人往往看不起为个人的未来命运而奋斗，他们主张安命，因此每不能打开局面来创造新的，只对旧的极回护，极保守，只要一涂上他的记忆面，他总想尽力保存，不使他模糊消失，或变色了。这也是另一种坚强有力的人生，力量全用在自己内心深处，他并不是对未来不希望，他所希望的，偏重在他所回念的，他紧握着过去，做他未来生活的基准。他对过去，付以最切挚的真情，只要你一侵入他的记忆，他便把你当做他的生命之一部分，决不肯放松。忠呀！孝呀！全是这道理。初看好像死守在一点上，其实可以无往而不自得。要他向前，似乎累重吃力，但他向前一步，却有向前一步之所得，决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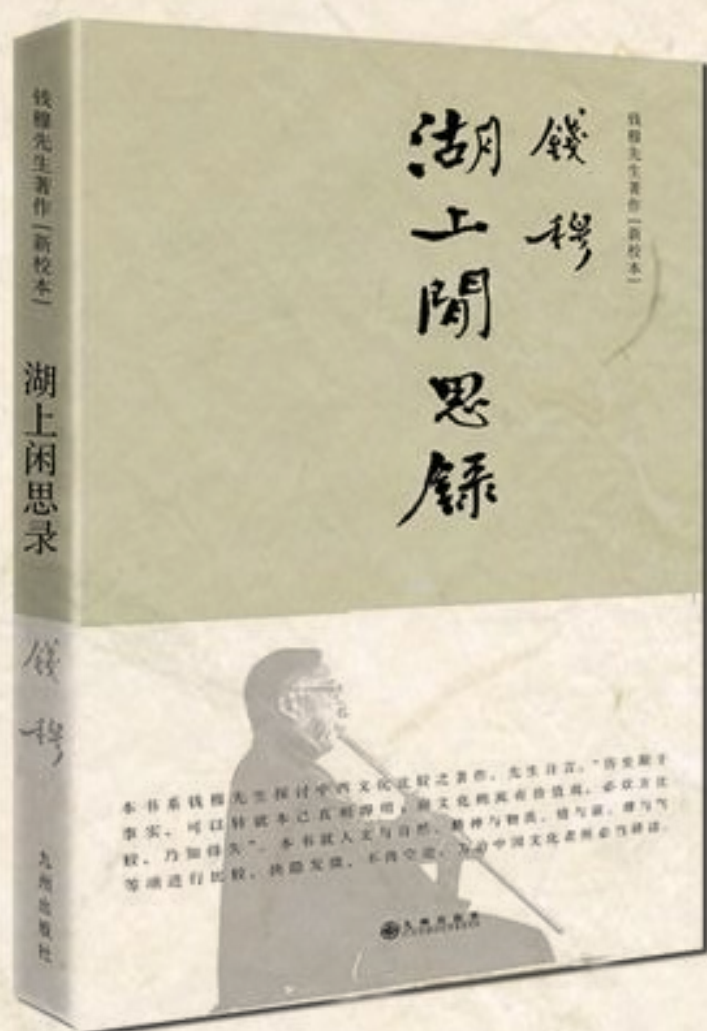
会落空。他把未来扭搭上过去，把自己扭转向别人。把死生人我打成一片。但对自己个人的未来幸福，却像没有多大憧憬般。

向后型的文化展演也会有宗教，但也和向前型的不同。向前型的注重希望，注重祈求，向后型的注重回念，注重报答。中国宗教也和中国文学般，在中国人观念里仍可说是情胜于欲的。是报恩重于求福的。向前型的不满现状，向前追求，因此感到上帝仍还在他之前，而他回顾人生，却不免要自感其渺小而且可厌了。因此才发展成性恶论。向后型的人，对已往现实表示满足，好像上帝已赋与我以一切了。我只该感恩图报，只求尽其在我，似乎我再不该向上帝别有期求了。如是却使人生自我地位提高，于是发展出性善论。我们也可说，前者的上帝是超越的，而后者的上帝则转成内在的。人类心上之向前向后，各自一番的偏轻偏重；而走上各自的路，埋怨也吧，羡慕也吧，这都是人性之庄严？谁又不该庄严你自己的人性呢？

本文摘选自《湖上闲思录》

作者：钱穆

九州出版社出版



内容简介：

本书系钱穆先生于一九四八年春季时所写。当时钱先生任教于江苏无锡江南大学，课务闲暇时，徜徉湖山胜处，尽抛书册，惟求亲近自然。一九五八年钱先生重阅旧稿，认为“与平日素所蓄藏，无大悬别”。书中就“人文与自然”“精神与物质”“情与欲”“阴与阳”“无我与不朽”“鬼与神”等主题进行论述，并于中西文化进行比较。



曾国藩的高官之道

◎ 刘绪义/文

高处不胜寒之“寒”在哪里？在曾国藩看来，这个“寒”主要来自世俗文法和官场恶习以及自身缺憾……



高处不胜寒之“寒”在哪里？在曾国藩看来，这个“寒”主要来自世俗文法和官场恶习以及自身缺憾。

就世俗文法而言，有一个较为典型的例子便是关于战争的战略战术问题。一般人都受古代兵法的影响和熏陶，讲求“兵贵神速”。太平军从广西到南京，其声势之大，速度之快，贻害之深，让举国震惊，大家都不曾想到这样一支叛军竟然能持续十余年之久，民众受苦极深，朝廷日夜不安，都寄希望于曾国藩快速

平定内乱。

然而，作为局外人自然不知局内人之苦。面对人数众多、力量数倍于湘军之敌，曾国藩有自己的苦衷。他对战局也有着较常人清醒的认识，那就是短期内断无易平之理。加上他行事谨慎，因而，曾国藩抱定了稳扎稳打、不轻率出战的信念，他的一个著名战术就是围城打援，不以一城一地之得失为衡，而以消灭敌人有生力量、夺取战争的主动权为要。

因此，曾国藩与朝野清议在观念上就形成鲜明的对比，时间一长，耗费巨大，很多官员都苦于备战备饷，对曾国藩颇有微词，朝廷也常常给予巨大压力，可以说曾国藩无时不处于焦虑状态。例如朝中著名的主战派代表尹杏农就曾两次写信给曾国藩，借指责周亚夫委弃梁孝王的故事，力陈“兵贵神速”之义。

这种世俗清议表面对曾国藩没有多大影响，但其实，这种舆论一旦形成风气，就会对他构成直接的威胁，朝廷迫于舆论的压力往往就会选择将其作为“替罪羊”。此之谓“寒”。

就官场恶习而言，主要就是人心难测。曾国藩所深恶痛绝的“文臣取巧，武臣退缩”就是当时官场最大的恶习。它最大的问题是危害国家安全，其次则是破坏人心。这种人为了自保，或者为了利益，什么样的损人利己之事都是可以做出来的，像曾国藩这样位高权重的人往往就成了他们攻击的对象。此之谓“寒”。

再次，居高位者，权最大，位最高，责最重，理应为国除忧，为民解难。然而，往往因为德薄才疏，有负君

恩民望，这样一来，朝野中那些正直之士势必也会把矛头对准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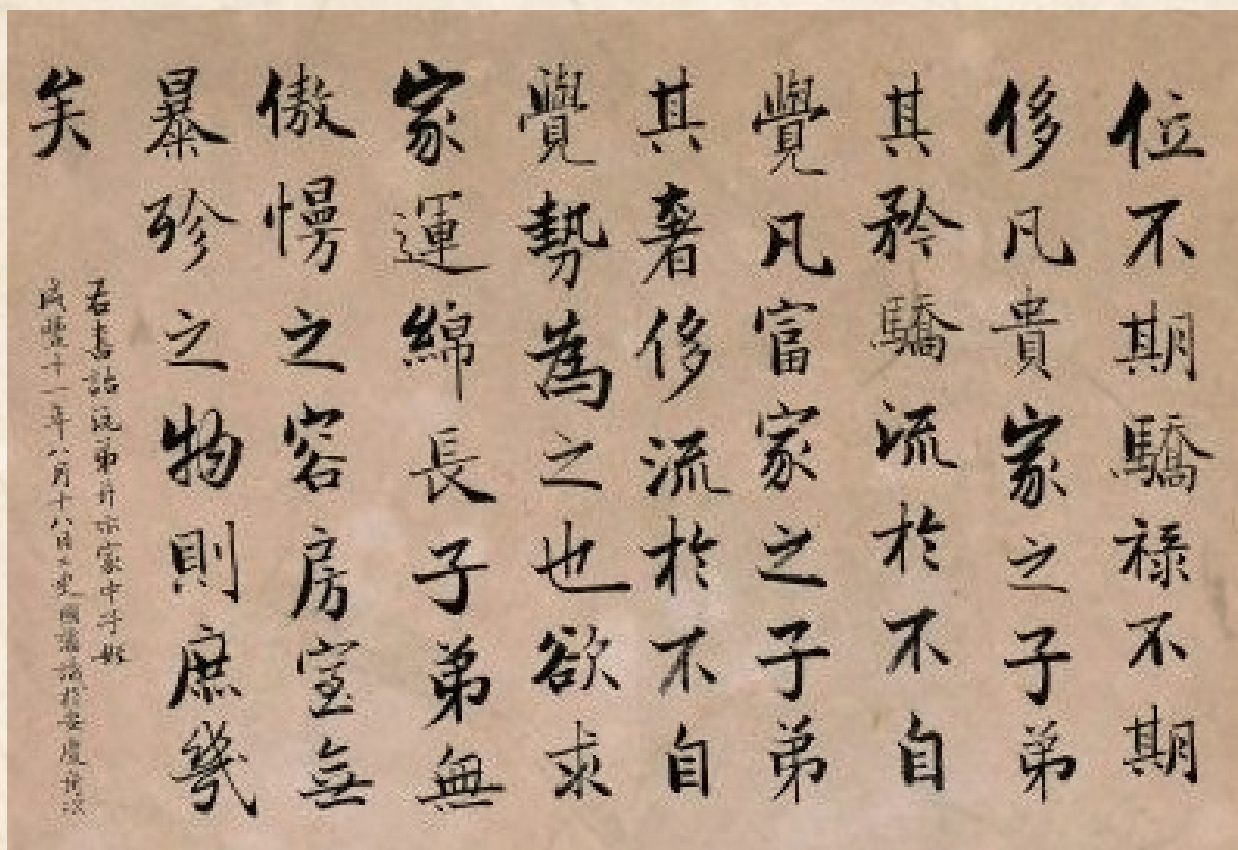
很多人一做高官，就忘了修德进业，举手投足之间极容易导致伤天害理之事，用曾国藩的话来说就是：“权位所在，一言之是非，即他人之荣辱予夺系焉。”特别是对自己身边的人或与己有关的人，更容易造成伤害。

例如曾国藩刚开始对保举部属实行不妄不滥的原则，但由此导致人心不附；后受人启发，对有功之人尽心保举，然而，有些被保举之人要么反被人参劾，要么不以为恩反以为仇。不保不行，保也不行，真是两难！此之谓“寒”。

曾国藩多次强调他居高官之“寒”：

吾辈所最宜畏惧敬慎者，第一则以方寸为严师，其次则左右近习之人，又其次乃畏清议。

明白了高处不胜寒的“寒”之所在及其根源，就懂得了做高官之道。这就是曾国藩之所以能居官不败的一个重要经验。



(曾国藩家书手迹)

曾国藩的做官之道：谨慎

如何来避开这些令人畏惧的寒心之事，保持居官不败？

首要之务还是保持谨慎，此即曾国藩所说的以方寸为严师。方寸就是指心。临事方寸不乱，有敬有畏，就不至于骄纵放逸。不放纵自己，就不得罪、不伤害他人。曾国藩反复劝教诸弟要有战略头脑，天下事当从大处着眼。做高官就更不例外了。

如何保持谨慎，曾国藩有不少具体的归纳和阐发。

首先，他认为天道有三恶：天道恶巧，天道恶盈，天道恶贰。

巧，即乖巧，小聪明，小权术。这样的人容易见风使舵，八面玲珑，四方讨好；盈，即满，也就是名利、权位样样都想得到，趾高气扬，目无余子；贰者，三心二意

也，不诚实、不坦荡、不光明。

曾国藩把这“三恶”提升到天道的高度，实际上就是保持对天道的敬畏。他讲的是为人处世的道理，实则又包含了高官之道，只不过借老天爷（“天道”）的名义说出来而已。

从不投机取巧，脚踏实地，是做人做官的基本原则；做人做官不能自满，不必追求完满，真正的境界就是他所说的“花未全开月未圆”最为受用。

三心二意，见异思迁，半途而废，都是属于不忠诚的表现，做人做官不要去猜疑，讲诚信。对上，讲“君臣之知，积诚以相感”；对友，讲“朋友之交，积渐以相孚”；对一般人，讲“上下之和，积义以相助”；对亲人，讲“兄弟之爱，积善以相劝”。

其次，曾国藩认识到凉薄有三端：幸灾乐祸、居卑思尊、遇事激扬。

他的原话如此：

闻人有恶德败行，听之娓娓不倦，妒功而忌名，幸灾而乐祸，此凉德之一端也；人受命于天，臣受命于君，子受命于父，而或不能受命，居卑思尊，日夜自谋置其身于高明之地，譬诸金跃冶而以莫邪干将自命，此凉德之二端也；胸苞清浊，口不藏否者，圣哲之用心也，强分黑白、遇事激扬者，文士轻薄之习、优伶风切之态也，而吾辈不察而效之，动辄区别善恶，品第高下，使优者未必加劝，而劣者几无以自处，此凉德之三端也。

这世间，妒功忌名、幸灾乐祸者大有人在。曾国

藩多年的宦海生涯使他明白，这种行为只会凉了周围人的心，一个失去热情的人怎么可能在你遇到危难的时候挺身而出，施以援手？居卑思尊的人，就是越位，不知安分守己，总觉得自己比他人高明，妄自尊大，又怎么可能服人？至于那些喜好品评人物、口无遮拦的人，常常会令人下不了台，这种人于人并无帮助，于己反而损德丧名。做高官者尤其要去除这三端。

再者，曾国藩指出要职有三忌：功高震主、才大压主、权大欺主。

做高官的功高是好事，才大是好事，权大也是好事。但如果以功震主，以才压主，以权欺主，就离他的末日不远了。

这一震、压、欺，并非是因功、因才、因权而起，实则是因自己的言行而致。居高官，要切实防止自己“震”、“压”、“欺”上司。因此，持盈保泰，推美让功，尽可能减少自己对功之恃，对才之恃，对权之恃。让功，则不恃功；推美，则不恃才；忌盈，则不恃权。让自己一无所恃，这样方能居高官而不败。曾国藩的做法就是善于守拙。“不以贵凌物，不以威加人。以贵凌物，物不服；以威加人，人多厌。”因此，后世梁启超说：曾氏并非超群轶伦之天才，在并时诸贤杰中，称最钝拙。曾氏只是在不做上下功夫。说得颇为到位。

第四，是为人有四知——知命，知礼，知言，知仁。

这“四知”，不止一次出现在曾国藩的日记里。前面“三知”出自《论语》最后一章，他觉得还必须要加上“知仁”。

知命，就是懂得命运，也就是要识时务，懂得天时，面对现实，要了解、顺应客观规律而不应与之违背，明确人生的道义与职责，经常称量自己，盛时常作衰时想，上场当念下场时。

知礼，就是懂得礼法，维护社会秩序，然后才能立足于社会。

知言，就是要懂得分辨他人的言论，通过言语去认识和了解他人。

知仁，曾国藩解释道：仁者，恕也。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恕道也。立者足以自立也，达者四达不悖，远近信之，人心归之。孔子所云“己所不欲，勿施诸人”，孟子所云“取人为善，与人为善”皆恕也、仁也。知此，则识大量大；不知此，则识小量小。

这“四知”同样既是做人的道理，又是高官之道。曾国藩始终把做官建立在做人的基础之上，做官切莫忘了做人。那些拼命做官的人，往往太把自己当做“官”看待了。所以一旦官帽除身，则惶惶如丧家之犬，不知所措。拼命做官的李鸿章，论才学、论事功均不在曾国藩之下，然而，他的贡献与成就及名声却远不及曾国藩。

第五是要切记居官有四败：昏惰任下者败，傲狠妄为者败，贪鄙无忌者败，反复多诈者败。

昏惰任下就是是非不明，放纵手下；傲狠妄为，就是性情傲慢，随意妄为；贪鄙无忌就是贪得无厌，卑鄙无忌，反复多诈就是反复无常，好用诈术。

当我们检点历史，不难发现，无数从高官显赫中

跌落的人物，基本上不脱这“四败”。

曾国藩指出：“居高位者，以知人晓事二者为职。”而现在的管理观念即认为，管理就是管人理事，有的甚至就认为是管人管事。其实人是管不住的，事也是管不住的，曾国藩强调的是知人晓事。

我们也常说“管好身边人”，不放纵手下。特别是领导身边的秘书、亲信。这些人其实也是管不住的。唯一的办法就是在选择他们的时候就先“知人”，其次用自己的言行来影响他们，用自己的人格来感染他们。

有什么样的领导就有什么样的秘书。“左右近习之人”常处身边，很清楚你的行事习惯、长处短处，甚至核心机密，总之是对方知道你比你了解他的要多得多，一不小心就会从你最亲近的人变为最危险的人。

做官必然会得罪人，特别是在处理一些棘手的问题上。很多领导者在这方面头脑简单，认为我只要依法处理，其奈我何？实则大错特错。

曾国藩在“谴罚有罪”时，特别注意“亦须切当事理，乃服人心”。因为处理有罪者不是目的，目的是要让他改过从新。有些人虽然对你的依法处理没有话说，自甘认罚，但他并不认为你这样做是对他好，关键原因就是处理时方法过于简单。曾国藩认为，防止昏惰的办法就是“多闻阙疑”——遇事勤问，遇疑勤思，可保居官无虞。

最后，曾国藩认为在政治的首要之地为官有六大守则——首要之地是指冲、繁、要、简。

冲，要害部门；繁，公务繁忙部门；要，重要之处；简，边缘地方。六大守则分别是：第一不争，第二因势，第三善习，第四从俗，第五便民，第六救弊。

做官者都知道，首要之地易出成绩。只是易出成绩的同时也易出问题。为此曾国藩以六大守则告诫。

不争，就是处下，放低自己的位置，不要自以为身居要职，可以扬眉吐气，可以荣耀终生。不争，包括不与上级争权，不指责上级；不与同僚争功，学会与其分享；不与下属争利，特别是涉及银钱和功劳时，绝对不争！

因势，因势的反面是逆势，逆势所付出的比因势要大得多，还不一定出成绩。在官场上，因势首先是要肯定前任成绩，借前任之势实践自己的理想。

善习、从俗、便民、救弊都好理解，只不过真正实践起来却不容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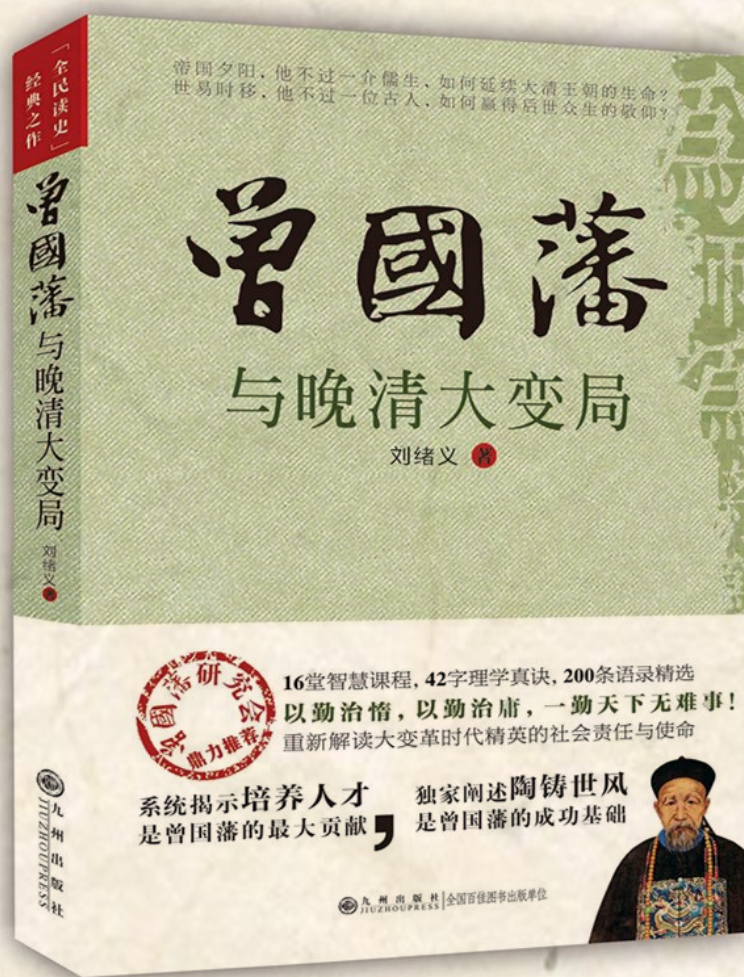
西周建国后，周武王分封功臣，将功劳最大的弟弟周公封到鲁国，将功劳最大的大臣姜尚分到齐国。齐鲁两国都是在今山东半岛，紧邻在一起。周公没有到鲁国去，而是留在首都辅佐朝政，打发他的儿子去做国君，他觉得当地人文明落后，不守礼节，于是按照周公所制定的礼来治理鲁国，鲁国表面上很安详；姜太公做

了齐国的国君之后，即采用这四大守则，使齐国很快成为强国，把鲁国压得长期抬不起头。即便孔子在世也未能改变鲁国的弱小地位。

本文摘选自《曾国藩与晚清大变局》

作者：刘绪义

九州出版社出版



内容简介：

作者于《曾国藩全集》中撷取第一手可信材料，通过思辨及梳理，将读者带回十九世纪特定的历史情境中，围绕“权力”与“修养”这两个重大问题，揭示了曾国藩成功的真正秘诀，还原了曾国藩领导艺术的魅力。从为师为将为相到治国治家治身，系统阐述了曾

国藩一生的意义在培养人才与陶铸世风。因此,这既是一部全新视角研究曾国藩及晚清历史的专著,也是一部领导干部可资镜鉴的枕边书。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更多相关内容





好茶杯的标准

◎ 涂睿明/文

茶道的用具很多,最核心的无非是两种:泡茶器与饮茶器。前者主要是壶与盖碗,也有一种碗泡,直接拿大碗,泡起来难度较大,用的较少……



茶道的用具很多，最核心的无非是两种：泡茶器与饮茶器。前者主要是壶与盖碗，也有一种碗泡，直接拿大碗，泡起来难度较大，用的较少。

而壶以紫砂为上，瓷壶虽有茶人倡导，如今显然还远不敌紫砂，但盖碗则为瓷制。饮茶器则为茶杯，材质虽多，玻璃、紫砂不一而足，却不受茶人重视，一般的使用也多以陶瓷为主。所以茶杯基本是陶瓷的天下。

如此，一款好的茶杯有没有标准？

【品味】



好杯首先要好用，宜茶，助于茶之味。

器形

讲究起来，不同的器形适合不同的茶，如前些年流行喝熟普，都喜欢口大而浅的杯形，因其散热快，适豪饮。而香气重的茶品如岩茶，高身的杯形就宜闻香。当然也有的器形，各方面都比较均衡，各种茶品大小通吃，像铃铛杯。这是大的方面。

细节的品评又要考量口沿、器身和足是否处理得精准恰当，整体的气质是否把握得好，比如花神杯是外柔而内刚，而马蹄杯则是外刚而内柔。这完全在于对造形艺术的理解。

大小

太大与太小显然都不适合饮茶。景德镇的传统工艺制作茶杯常常会以器形来迁就工艺，比如一个画面，杯子太小画不下，那就放大，直到可以容纳画面。有时候，不但喝茶嫌大，就是喝水，也要胀肚。

不过，到底多大是最合适的，其实也没有标准。不同的茶，不同的场合，不同的人数，所用茶杯的大小都会不同。一次和老古聊及，他说他的想法是，浓度越高，杯就需越小，这样，即使是不同的茶，整泡下来，摄入的“茶量”是差不多的。

而我自己一个人喝茶时，就常爱用压手杯，配一小壶，一壶茶倒一杯，大口豪饮。当然，个人的喜爱其实不在讨论的范围。但人数的多少特别是茶席上人数的多少显然也与杯的大小密切相关。



厚度

成化鸡缸杯极薄，而永乐压手杯极厚。一方面，厚度涉及风格，是轻灵还是厚重，是巧还是拙。而使用上，又涉及茶汤温度的保持以及接触口唇时感觉的细微差异。没有定见。

质地

以上的三点，说来总有点隔靴搔痒，语焉不详，仿佛只是一些模糊的原则。不过，品茶又何尝不是如此。其间的妙处，总是意会多于言传。不过，最后的一点，似乎可操作性就要强多了。这就是质地的感觉。

质地的感觉其实又包含胎与釉两个方面，不过胎是骨，釉是肉是皮肤，给人最直观的观感与触感，也是直接接触茶的部分。现代的透明釉更接近于玻璃，与古代的草木灰釉有不小的差异。

古玩行当里面经常说新物有贼光，其实与釉的质地就有很大的关系。因为玻璃更透，光线直入直出，容易“刺眼”，而灰釉中的丰富气泡使光线不断地发生漫反射，于是显得温润。

实际上，不但视觉上有差异。用起来，也是大不相同。传统的灰釉对提升茶的品质有帮助，很多老茶客都注意到这一点，虽然科学上没有深入的研究与解释，却是许多茶人的共识。

【可观】

好茶杯必可观。一只茶杯，品茶之前，流行的话说，你看或不看，它都在那里。所以从时间上来说，可观还在品味之前。

观什么？画面（装饰），器形，胎釉。

画面

好瓷“首重画工”，小了说，画工是各种画，大了理解，是陶瓷的装饰手法。总的来说，陶瓷上的装饰手法极其丰富，但大致可分为三类，一是画，二是色，三是雕刻。



“画”

陶瓷上的画（可以称为彩绘）与国画不完全对等，范围恐怕要更广一些。但凡国画中有的：花鸟，山水，人物，陶瓷上都有，而陶瓷上还有一大类是纹饰，一般只出现在工艺美术之中。而纹饰与画面的结合在陶

瓷中也大量的出现。

陶瓷彩绘最为著名的是青花，这当然是从工艺上来分。青花之外，更有粉彩。当然还有五彩、斗彩、新彩，素三彩之类。对于门外汉来说，区分这些名称已经够人头痛。不过简单地说，青花是单一颜色（蓝色）的绘画，其他的都是多种颜色。

事实上，了解工艺对于欣赏并没有特别大的帮助，对于彩绘而言，重要的是绘，想要更好的了解，功夫要下在绘画的欣赏上。这是很多爱好者甚至一些专家常犯的错误。比如说到元青花绘画水准之高，必是出自大画家之手。但放在元代大家的作品中一比，你就知道那是个笑话。并不是说它画得多差，而是放在绘画史上看，完全没有讨论的意义。好像高中的学霸走进博士后的实验室。

所以，一只杯子上画得怎样，你其实完全可以不懂工艺，以绘画的要求来看，足矣。当然，深入的了解陶瓷彩绘的工艺与装饰手法，会带来更大的乐趣。

“色”

装饰的第二类是色，彩绘当然也有色，但陶瓷中有一类完全以色为装饰，通称色釉，也叫颜色釉。而色釉之中，又以单色釉为多。比如人类陶瓷史上最古老最丰富的瓷器就是青釉，是色釉的一种。

青釉中人们熟知的有龙泉窑，实际上汝窑也是青釉的一种，“夺得千峰翠色来”的越窑也是青釉，还有一种极为著名而神秘的“秘色瓷”，其实也不过是青釉

的一种。

最初的青釉的产生不是因为人们追求青色，而是因为釉料里的杂质去不掉，无法烧出后来的透明釉。当然后来就变成一种自觉的色彩上的追求。

青釉之外，红黄蓝白黑各种色调在陶瓷史上——粉墨登场，清代之后，几乎进入无色不有的境界。再拿青釉来说，景德镇窑的青釉之前，某时某地难烧出某一个漂亮的青色，就足以名垂瓷史，朝鲜历史上曾烧出过一种近于翡翠的青釉，就已经使它在世界陶瓷史上占有一席之地，但清三代的青釉瓷却是随心所欲，几乎能够烧出你想要烧出的任何青色。

当然青釉已经没有特别的技术难度，最难的当属高温红釉，古代早就民女跳入窑火祭窑而成的凄美传说，时至今日，亦是难制的品种。而单色之外，也还有多色的，如窑变釉，出窑万彩，变幻莫测，但都不是主流。

说了这么多，对色釉的欣赏似乎变得复杂。但回到原点，又非常清晰简单。事实上古人对色彩的追求，与今人对色彩的欣赏并无不同。了解这一点，你就能知道，一只色釉的茶杯好不好，只要看它的颜色好不好。工艺的了解有助于成本、价格的判断，无助于美的欣赏！

“雕刻”

再有一类装饰是雕刻。雕刻装饰由来已久，不过总的说来，其实也并没有脱开画的范畴，只是更为立

体,如果有一些雕塑的了解,显然会对欣赏更有帮助。

当然,各种装饰手法也不断的融合,交差并相互影响,有的时候多种装饰手法置于一物,产生诸多意想不到而令人称叹的效果,有的时候,又会导致繁缛甚至古怪,这都源于审美的高度与把控的能力。



器形

观的第二个重要部分是器形。所有的器物,天然就是造型艺术。事实上,器物最核心的部分,首先是型。画是后来居上,抢了风头,但没有型,画也无所依存。并且,器物上的绘画必然也要结合型。当代有很多画家在瓷器上创作,常常是简单地把纸上的画画到了瓷上,就难有精彩的作品。

小到一只茶杯,造型上有哪些的讲究? 细的说

来，首先口沿器身与底足，各部分协调，比例恰当。看看传世的经典，莫不如此；其次线条的处理干净利落，挺拔也好，雍容也罢，高挑或宽博，器物的每一处线条都不含糊，才能体现出它的气息与气质。当然，一只茶杯，在器形上，又同时是适用性与观赏性的焦点。

胎釉

最后看胎釉。我们现在去博物馆看古代的陶瓷，近些侧光看看釉面，常常会觉得像湿得一样，会有油一样的感觉，腻腻的，显得温润，像玉一样，有一种温度。事实上，好的胎体也是如此，只是胎罩在釉下，不容易直接的接触与感觉。不过一般来说，大部分的杯子在底足上是不上釉的，能够透露瓷胎的信息。

古代官窑的胎体油性强，断裂处往往都不特别锋利，所谓骨肉停均，既坚固硬朗，又不锋芒毕露。所以，宋代以景德镇为代表的青白瓷就得到了假玉器的美称，也能够让我们了解好瓷需如玉。

总之，一款好茶杯，可观赏，可品味，算是最核心的要素吧。一杯之小，却是一大片天地。

本文摘选自《制瓷笔记》

作者：涂睿明

九州出版社出版



内容简介：

瓷器是中国最具有代表性的器物，也是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的器皿，制瓷是极富趣味性、艺术性的传统手工艺。随着民艺的复兴，陶瓷也越来越受人们的关注。本书用散文的笔调、笔记的体例，从烧造的故事角度，将材料、历史、文化、工艺融在其中，结合大量精美的图片，让读者形象得看到瓷器的诞生过程及其背后的故事。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更多相关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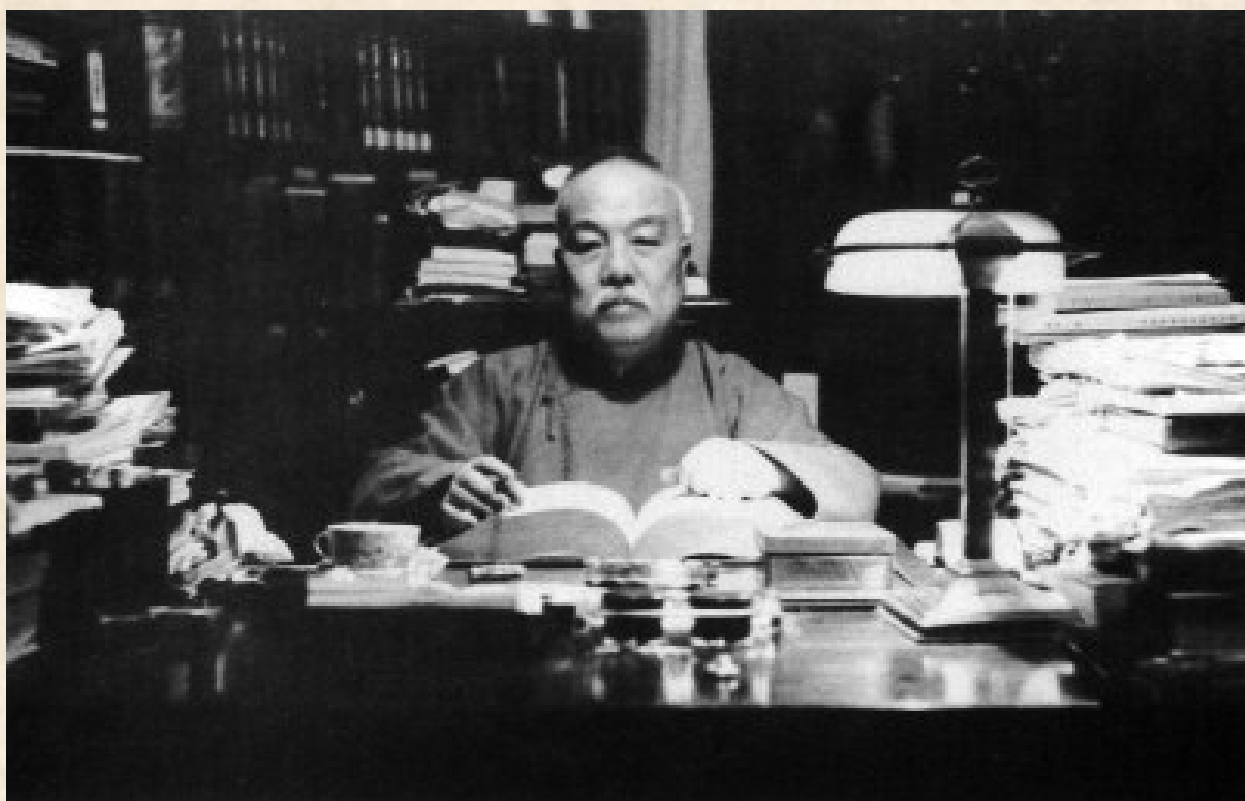




王云五：我怎样自修

◎王云五/文

我对于自修的方法，由于乏人指导，实际上所经过者多是试验与错误的阶段。假使要我提出我所习用的一些方法，只好作如下的概述……



我对于自修的方法，由于乏人指导，实际上所经过者多是试验与错误的阶段。假使要我提出我所习用的一些方法，只好作如下的概述。

一是时时利用字典词典

我对于自修外国文，稍有怀疑，总不肯轻轻放过，必取字典词典检查一下，方才放心。这样，在初时不免多费一些时间，但为长久打算，不仅没有多费时间，反而节省不少时间。在开始时多翻字典词典，把向来不认识的某些单字词语认识清楚了，下次见着同样的单字词语便不再有怀疑，在阅读上定然快得多。而且同样的单字词语屡见不一见，只有第一次翻阅字典词典时略费工夫，以后每次便都节省时间。但在中国文字方面，则因旧日按部首法排列的字典词典，检查上费时颇多，且有不易检得者。我在自修时，对于意义

不明了者虽也不肯轻轻放过，然对于形声字的读音，认为大致可以推想而得，往往为节省时间，不向字典检查，后来发觉我的读音不免因此偶有错误。由于自己深感中国文字之检查困难，故推己及人，后来在民国十四五年间有四角号码检字法之发明，其目的，即在使检查中文字典词典能如检查西文字典词典同样便捷。

二是自己设法修改作文

我读外国文名著时，认为某一段有精读而仿作之必要者，于熟读数次以后，往往将该段文字译为中文，经过了一星期左右，则就所译中文重译英文，译时绝对不阅英文原文，译毕始与原文比对，于文法有错误者即查照原文修正，于文法无误而用字遗辞不如原文精练者亦参酌修正。这样一来，我对于英作文便无异获得一位无形的良教师。后来我自修中文，除了认为必须熟读背诵者外，对于某些用不着背诵的，我问亦把它译为英文，放置了若干日，再从英文重译为中文，然后仿照英作文的方法，持与原文比对修正。又那时候白话文还未盛行，但我偶然也仿中英对译的原则，把若干篇古文译为接近白话的浅近文言，过了些时，再重译为古文辞，以资比较。

三是读英文时特别注重文法

在我初读英文时即已对文法甚感兴趣，后来辍学

自修，也极注重文法。我认为中国人学外国文之目的，首在阅读其名著。由于中外文体与结构之差别很大，如果不注重文法的研究，则阅读时将不易彻底了解文义。在我的少年时期，所谓直接教学法尚未流行，但到了现在我仍觉得直接法虽较便于会话与写作，然若漠视文法，结果不免使人知其然而不知所以然。我靠着文法的研究，对于冗长而曲折的句读颇能剖析清楚，不致有何误解；反之，我虽然没有机会接受直接教学法，但也不致妨碍我对于会话和写作的运用。



四是用比较的方法来读外国文书籍

我初读英文的学术名著，如赫斯黎的《天演论》、孟德斯鸠的《法意》、斯宾塞的《社会通论》、穆勒约翰的《群己权界论》，都曾取严又陵氏的汉译本，对照阅

读其中之若干部分。这样一来，对于原意更能深切认识。又我读英文之目的，早就怀有翻译介绍的志愿，故取他人所译以与原文比较，自为应有的举措。但我对于国文开始自修，却由读了典雅的严氏读本而激发，已另详“我的图书馆生活”一文，兹不赘。后来我研究法文和德文，从略能阅读之时起，便设法购取已有英译本的法文及德文名著，初时系比较阅读，稍后则先阅法文或德文原本，遇有不很明白的文义才取英语本比较。记得我按这方法比较阅读的第一本法文名著便是雨果氏所著的 *Les Misérables*（《悲惨世界》），由于法文与英文近似处颇多，这本法文名著在很短时期内我便读完了。至于第一部德文名著与其英译本比较阅读者记得是席勒氏的 *Die Jungfrau Von Orleans*（《圣女贞德》）。

五是阅读科学书籍自编表式，以明系统

在我自修各种科学时，辄就课本内容，随读随编表式，使极繁杂的内容得借此而简化与系统化。这些表式无异全书的提要。全书读毕，全份表式亦构成。不仅在事后翻阅，全书鸟瞰复现于眼前，其尤关重大者即在自编表式之时，对全书内容既可加深印象，又能纲举目张。

六是自修数理，特别注重演算与解答

在我购读这一类书籍时，首先以习题最多而附有

答案者为准。由于数理的定义简括，自修较难明了，故往往同一科目同时并用两种同程度的课本，以期互相发明。书中所附习题不仅逐一演算作答，甚至两种课本的习题我也不因其程度相同而稍忽略。我还有一种习惯，就是在明了课本中所示的原则后，对其演算的方法，并不过分注重，却喜欢按此原则，就自己认为适当的方法，而逐题演算解答；最后持与书末所附的答案比对，如果不符，再从课本所示方法，以找出我所用方法的错误。在我自修解析几何的时候，记得所用课本是美国温德华氏的英文原本。某日在无意中在旧书店购得一本该书的演算详草，这原是专供教员用的，不知怎样会流入旧书店里。我获得此书，固如获至宝，但我在演算时，绝对不先参阅，纵然自修者能先参阅当然会更易了解的。反之，我在演算后查对课本所附答案，而发见有何错误，仍不立即检阅详草，必须经过数次演算仍与答案不符，才不得已而利用详草。我常常认为凡事非经过自己最大的努力，是不应遽行借助于外力的。这可以说是我对于自修的一个重大原则。

七是充分利用索引

我读毕一书，其书末附有索引者，我无不逐项检阅。对于特别重要的题材，常按索引所示复检一遍。如此则某一题材分见于若干处者，可借索引的指示而获得前后贯串。

八是时时编制资料卡片

我平时读书所得要点，辄就其原有标题或自拟标题，一一分记于小卡片上，附注书名与其所见页数。这些卡片各按标题的顺序排列，如此则许多书籍中同标题的资料，都借卡片的作用而连串起来。以后随时有需参考，只须一检卡片，则凡经涉猎过的资料毫无遗漏。日积月累，这些卡片多至数万张，无异构成一种最完备而切于实用的百科全书。可惜这副卡片现已随我的藏书而陷于不可知的命运了。



此外我用过的方法，一时也记不清楚，姑举此数

者为例。但在结束本文以前,我不能不一提函授学校对于我的自修的帮助。我在二十至三十岁之间,曾经先后加入两所美国的函授学校。一是万国函授学校,又一是喇沙尔函授学校。在前者我所研究的是土木工程全科。我对于普通以上程度的物理学与算学知识多半是从此一类的函授课程而获得,关于工程方面的课程,特别是属于基本方面的,我也修习了不少。但进至实用方面,该校因我仍在教书,力劝我改业,向铁路或其他工程机构找一个可供实习的职位。那时候我教书颇孚学生之望,既然不能离开教席,也不愿自己托人找事,只好在读了全课程约三分之二后便放弃了。因为已付过的学费还有三分之一可利用,我便借此改选了关于应用化学的几个学程。在最后一学校我所读的是法律全科,总算读完了,而各科的成绩分数都很高,本来我已具有应考该校所给法学士学位的资格,但按照规定须得美国驻华两名法官或律师监考,而由该校把最后试验的题目寄给他们。我因那时候居住北平,找美国法官或律师不很容易,而且花费不少。又此种学位获得后,在我国固不能发生任何作用;而我之为学,系以满足求知欲为出发点,既不为名,也不为利,经过考虑以后,便自动放弃此项权利。但此一全科的课程对于我以后的为学与治事,确实发生不少的作用;并且借此基础,自己进而阅读了不少关于法理学与政治学的名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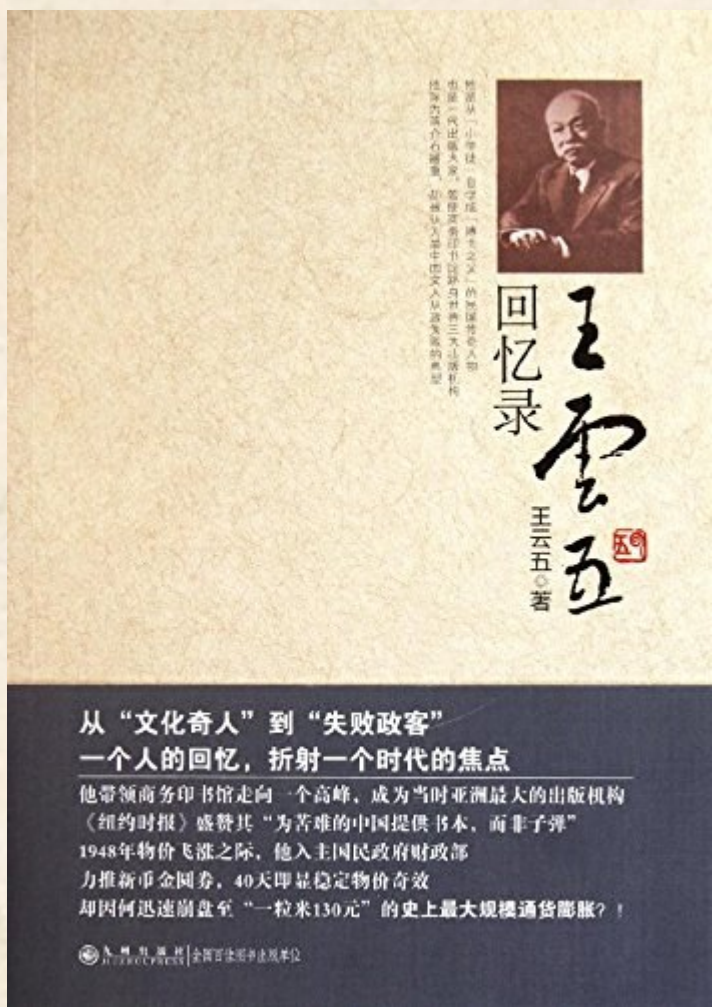
我向来对于自己所遭遇的困难与获得解决困难的方法,往往会联想到与我处境相同的无量数他人,因

此，一有机会辄推己及人，想助他人解决与我同样遭遇的困难。举例来说，由于自己在少年自修时检查中文字典的困难，后来便花了几年工夫发明四角号码检字法；由于自己在青年时期不易获得图书馆的便利，只好靠自己辛苦所得，日积月累地建立一所私人图书馆，于是后来用种种方法助人广设图书馆，有如“我的图书馆生活”文中所述；由于自己从前不认识古体字，后来也费了好几年工夫，创作一种新法，编成一部古体大字典，正拟问世而原稿与制版皆毁于炮火，资料亦多散佚，虽幸存景印清样全份，而战后六七年间尚未获得出版的机会；由于自己曾受函授学校之益，后来主持商务印书馆编译所时，因该所原已开办一英文函授科，乃扩而充之，增设国文、算学及商业函授各种，最后更利用我所主编的大学丛书数百种，增设大学程度的许多函授学科，以开办未久，对日战事发生，致不能有相当发展，战后我即脱离商务印书馆，也就无从重整旧业了。

本文摘选自：《王云五回忆录》

作者：王云五

九州出版社出版



内容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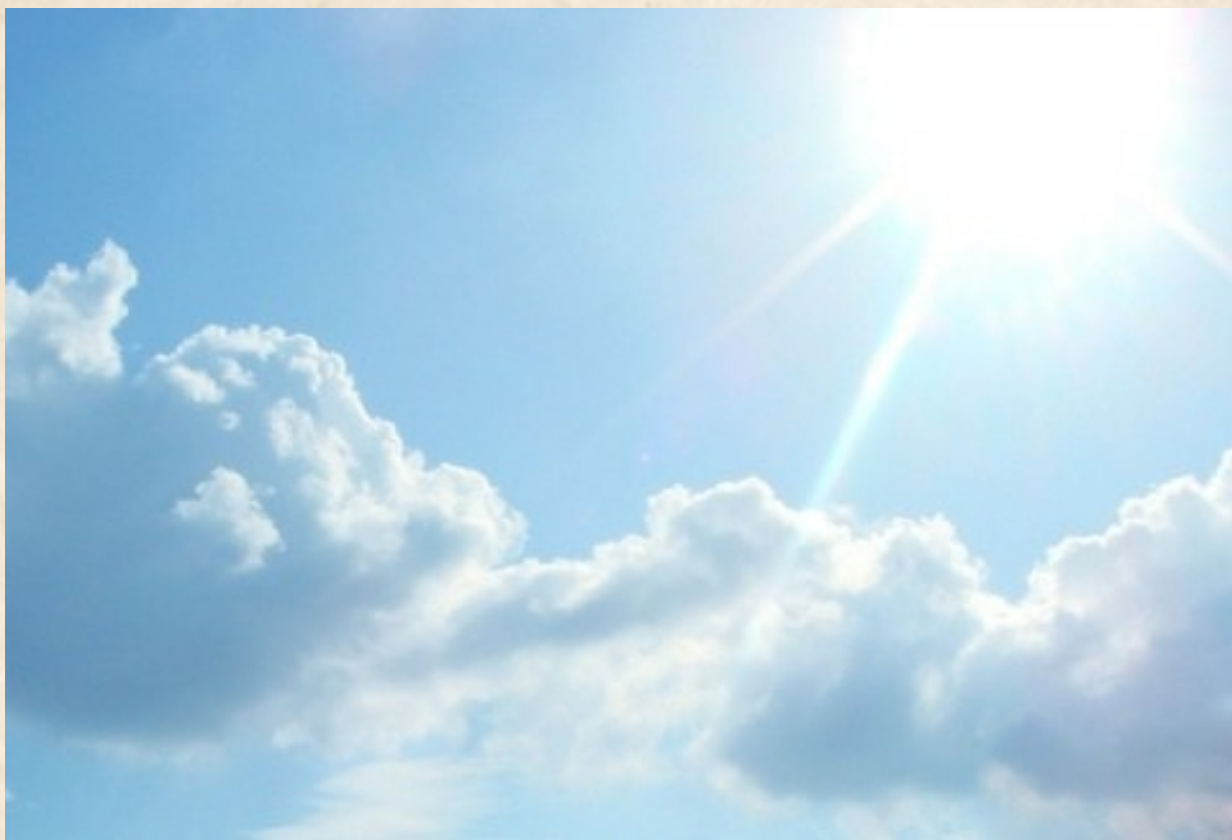
本书分从政篇和生活篇两部分。在书的从政篇中，王云五回顾了他参与国民参政大会、政治协商会议；入主经济部、财政部；全面推行金圆券币制等重要政治事件的详细过程，展现了那个风云变幻的时代动荡不安的政治经济局势，以及他个人从政历程上的挣扎心路。生活篇里则主要讲述了他早年的求学、自修生活及在商务印书馆从事的主要出版活动。



问候天空

◎简 媜/文

某一个夏日的下午，有风。我之所以记得这么清楚，乃是因为这个下午开启了我万里胸怀的豪情，像一把钥匙。我不记得是哪一年哪一月哪一日，只记得自己还很年轻……



曾经，在课堂上老师口沫横飞地叙述一个古老的神话：一个不自量力的人疯狂也似地追着太阳，终于活活渴死。记得当时自己是个乖乖的女学生，文文静静地专心听讲，照理应该提笔在书页上记下“不自量力”的教训才是。可是，却有一股莫名的情愫自我心底涌出，便锁着眉吊念那位名叫夸父的人。如果他不渴死，一定可以追得到太阳。我想。

某一个夏日的下午，有风。我之所以记得这么清楚，乃是因为这个下午开启了我万里胸怀的豪情，像一把钥匙。我不记得是哪一年哪一月哪一日，只记得自己还很年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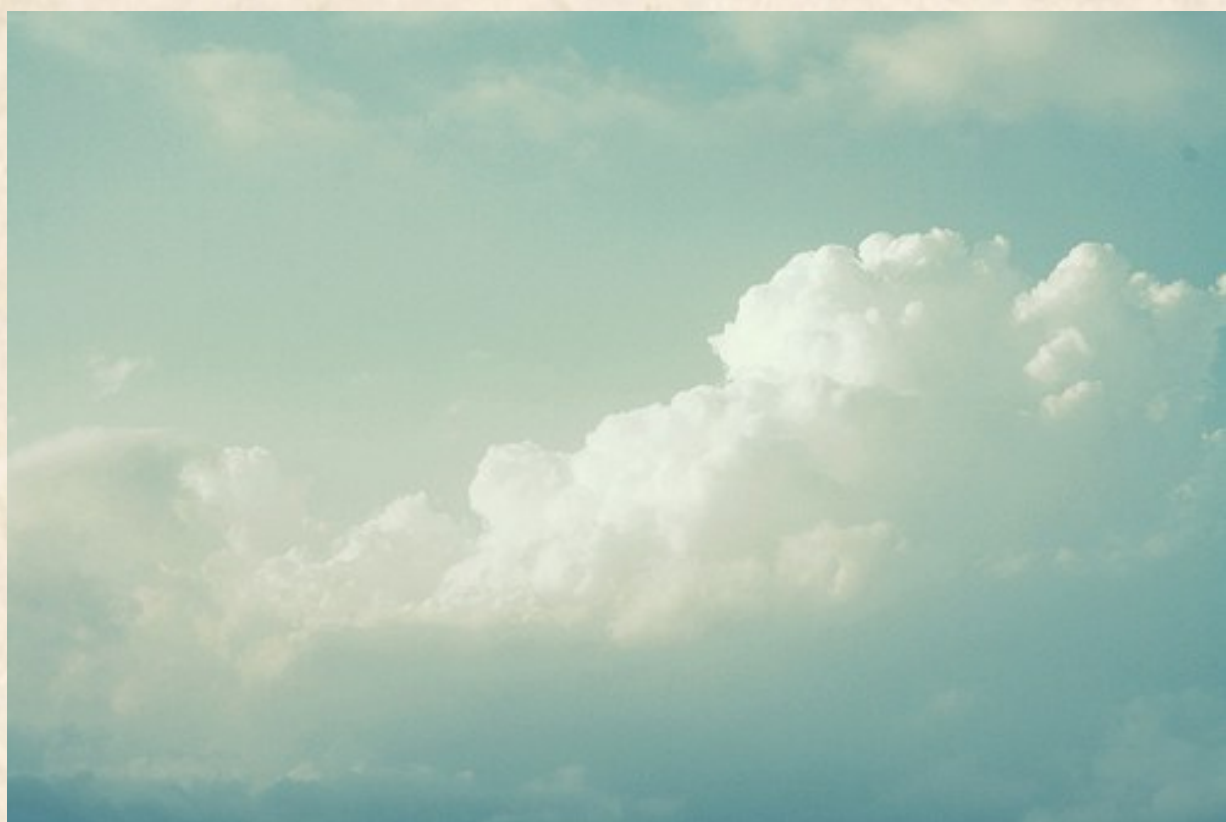
天空大大方方地蓝着，在无际的绿稻平原之上。就像夜晚灯下变化多端的蓝色晶体，总让人觉得神秘。可是还不至于深不可测到像一本有字天书。天书有的有字，有的没字，对我而言，无字天书是比较好

懂而且内容丰富些。读有字天书需要一等的智慧，读无字天书，则需要一等的心情。那天下午，我读的是一本全开蓝底没有封面的无字天书。踩着脚踏车，左看、右看、上看、下看，反正没有字里行间。书名叫“天空”。

蓝色令我心旷神怡，让我想笑。而远远天边堆垛的云朵，则让我向往，让我想跑。

蓝的天空与白的云，向来是大自然最活泼、亮丽的打扮，像个热爱自由的少年，当然，也十分热情。每次看到那么亮蓝的天空与洁白的云在平原之上耳语时，我的心情就倏地开朗起来。抖落凡间俗事，不再关心计较杂务总总，只是想笑、想跑、想攀登那仰之弥高的云之山峦。对我而言，我最向往的山峰，即是最高的山峰，与实际高度无关。云，即是高高的山峰，高到只能用眼睛去攀登。我向往有一天能躺在云峦那柔柔的曲线里睡一个宁静的午觉。这说来可笑，但我无法禁止自己在看到云朵时不兴起这样的念头。于是，望天的脸庞虽是充满喜悦与笑容，望云的眼神，则是永远不见答案的天问。

那天，看不见阳光，天空是带着神秘的温柔。而云，那真是诱惑。一团团地，像一头撞进太阳的怀里般，沾着粒粒金粉。天边成群的云山云海，则干脆把太阳搂入软锦锦的怀里，云端四周就多了一层薄纱似的淡金黄色的镶边。只看见太阳赤裸的脚趾在云中伸动，看不见他那张陶醉的得意脸蛋。一切变得神秘，令人愉快的神秘。



我骑车弯进路头，那样的下午只能用来唱歌，歌词里有阳光、绿叶、飞鸟，车轮碾歪碎石的声音是伴奏，风在和音。我弯进路头，眼睛一下子亮了起来；看那么宽阔的石子路直躺躺地延伸着看不见尽头，只中间打了几个小折。看蓝得水水的天，看一团白云恰好在远远的路边的一家农舍的竹丛上头，好像不小心被竹子勾住跑不掉似的。真不可思议，我突然雀跃起来，拼命踩着车直往前冲。路上除了我没有别人，我爱这样宽阔的平野任我一个人乱闯的那种感觉，我爱心房的栅栏一下子撞破了，兴奋的触须痒遍全身的那种激情，我爱这广阔天地只属于我一人的狂想，我也爱风在耳边激动地呼啸，把我的头发梳成虬结的团线的那种痛快。一心一意，我要追赶那团云，趁她还未解掉竹勾时，一头钻进她那如棉如絮又如春日海水的胸怀里。车在颠簸，心也在颤动。恨不得有一双长臂，两手一伸一揽，收集天上所有的云朵，堆成一张弹簧床，轻轻拍一拍，

纵身便依偎了进去。于是，我加快速度，决心要追赶那云，啊！云，我的故乡！

第一次，我惊觉到自己有着夸父的血统。

然而云是愈追愈远了。农舍经过了，才发现她在河的对岸平原上。想必是她伶手俐脚地，竹勾上一条云丝也没留下地溜了。不知道当初那个被追的太阳是否曾在长河平野上踏下几个慌张的脚印？也许，云本是行于天上的，不似太阳有火轮般的脚，所以不会下凡来领受我的盛情美意。不过是我的错觉罢了。只是，这错觉未免太美了点。

如果，蓝天是一本无字天书，云必是无字的注脚。而我急速的车痕翻译云的语言于路面上则是最新出版的注疏。天空以变幻的蓝色铺叙，云以干净的手法描绘，然后交给我的眼睛去印刷，我们都在叙述一个夸父的故事，那个古老却仍年轻的神话。

我读懂了这一本无字天书。

从此热爱天空。无论何时何地，总献上我舒畅的笑声与问候的眼神。



后来，我的走姿变了。低着头，不理一切。凡尘太多，把我的心房占得客满。我很少再去关切天空。那时候，我几乎不再读云，曾经，我认为她是诗的放牧者。也不再殷殷探询季节的消息，曾经，我羡慕她是天庭的流浪汉。她的行囊里该有许许多多想象与美合著的故事，而我不再是爱听故事的少年。没有人能懂我望云的眼神。那时，天空是阴的。

梅雨开始，形成雨季。雨连续着，以一种无奈的落姿。日子开始有霉味。如果是一场滂沱大雨，倒还痛快，最怕的是有一搭没一搭的雨丝，像是乌云对大地不休地诉苦，无可奈何地。断断续续的雨，就如断简残篇；不成句的字，不成字的笔划，组成一篇难懂的文章。诉得出的苦其实不是苦，诉不出的苦，方是真苦。云的倾诉，向来谁也不懂，大地不爱做考据。

生命的历程中，其实也有雨季。所有的豪情壮志都在一刹那间被打湿了，像湿了翅膀的鹰，沮丧地凝望阴霾的天空，想要振奋，却挣不断细细密密的网丝，想要展翅，却甩不掉羽翼上凝聚的重露。乌云至少还有大地可泄漏，不管懂不懂，泄完了，雨季也就过去了。而无处可诉的苦，日积月累地便在内心形成阴沉的气候，形成没有阳光的一方天空。最悲哀的是，明明心里延续着梅雨，脸上却必须堆垛着虚伪的晴朗。生命之中，总难免有这样的季节。

等待阳光，是最折磨的等待。却又不甘心终日梅雨。有一天，路过淡水，见平畴绿野之上，太阳在一堆泼墨也似的乌云之中挣扎。时灭时显的光线，在天空

中挣脱着要出来。我突然惊讶，内心深探地感动着。大自然总是无时不刻地在教我认识世界，传授给我力量新生的秘诀。天下没有永远阴霾的天空，只要让生命的太阳自内心升起。我感受到日出的惊喜。

于是，我想起夸父，觉得他与我是如此地亲近。我聆听那血液在我体内窜流的声音。并感受到有一股蛮不讲理的生命力，在我的心里呼啸着，说要霸占整个春天。

于是，昂首，问候天空，伸指弹去满天尘埃，扯云朵拭亮天阳。从今起，这万里长空，将是我镶着太阳的湛蓝桂冠。

《水问》

作者：简嫔

九州出版社出版



内容简介：

《水问》为简媾的第一本书，以清纯的少女心怀叙说大学校园里外的人生幻化，笔触自然且富创意蕴。

本书共分六卷，始于《花诤》，终于《化音》。其中每卷以卷首语拈出主调，使整本书卷卷相续而合成总体，每一篇既是它自己的意义，也是全书的谜底。作者希望通过这样的设计，清晰地记录往日心灵的史迹。《水问》也被作者称为是自己的“断代史”。



唐传奇里的爱情保卫战

©扶楠/文

爱情是朵美丽的玫瑰，是只自由的小鸟，时时需要呵护，也需要保卫……



爱

情是朵美丽的玫瑰，是只自由的小鸟，时时需要呵护，也需要保卫。那么，要怎样做才能保卫美好的爱情使之不受伤害呢？又怎样才能得到爱情的美满结局呢？

事在人为，想要收获爱情的果实，就需要付出辛劳与努力。

环节一：人贵有自知之明

本来，《李娃传》里女主的条件怎么看怎么容易发展成悲剧：她有着卑贱的出身，还曾经抛弃过郑

生。本来有一条就已经足够让她和郑生之间的感情悲剧了，李娃居然就在这种情况下获得幸福，虽然多少也有些运气成分，但她自己的付出与努力绝对不能忽视。



（《李娃传》剧照）

不过首先，还没到讲付出的时候。盲目付出的结果，多半都是做无用功，甚至是惨烈，无数悲剧故事都是因为缺少这第一条最后无法避免导致的恶果。既然第一条那么重要，它到底是什么呢？

答案是自知之明。人贵有自知之明，早在《道德经》中，老子就已经向人们阐述了“知人者智，自知者明”的道理，可是很多时候，人们偏偏最难衡量的就是自己。

传奇里很多故事的女主都出身卑微，不少人根本就是妓女，李娃、杨娼就是代表。李娃对自己的情况非常清楚，对于像郑生这样出身的公子该有一个怎样

的婚姻也十分明白。

所以刚开始，她跟郑生交往时虽然也喜欢他，但她自己并没有陷进去，因此跟鸩母一起抛弃郑生时才会毫不手软——她根本就不曾指望过跟郑生真的能生活在一起，所有眼前的甜蜜不过是爱情的幻象，现实的无情肯定会击碎这个美梦。

当然，需要自知的不光是爱情里的女主，男主也一样要清楚自己的分量。赵象明知道招惹不起武公业，还要勾搭人家的妾，最后连累了女主不说，自己也只得改名逃跑。韩翊知道自己一个主簿对付不了蕃将，只好眼睁睁看着柳氏离去，没有胡来造成什么严重后果，也才最终等来美满结局。

有时希望与结果常是背道而驰的：不曾有过希望，却收获惊喜；希望越大，失望也就越大。

环节二：准确判断对方的感情

山盟海誓最易迷人眼睛，甜言蜜语经常靠不住。真正的爱情，不是写在纸面的盟约，不是嘴上应付的话语，而是需要准确的判断，辨别其中的真伪。

“赠君一法决狐疑，不用钻龟与祝蓍。试玉要烧三日满，辨材须待七年期。”辨别一个人究竟是什么样的人，通过时间就可以检验。

这一道理在爱情上也一样适用。随着时间的流逝，它自会洗去那些虚伪的装饰，把感情越来越真实的一面暴露出来。

莺莺没有借助过长的时间，便已看清张生的真面

目，则更显聪慧。论出身，莺莺出身崔氏，虽然她的家庭此时已经不再显赫，但总算是出身名门之女，丝毫不必为自己的门第而担忧。



(《西厢记》连环画)

然而《会真记》里莺莺却总显得小心翼翼，这当然不是她自轻自贱，而是她深知和张生的爱情很可能是没有结果的，可见她对张生的感情判断得很准确。

也许是张生最初就只想速成这段感情而没想过结婚的事让莺莺从一开始就产生了一丝顾虑，也许是因为多次索问老夫人态度无果之后的不再追问让莺莺起了疑心。总之，当张生提出因参加科举而离别的时候，莺莺便很识趣地不再见他，特别是和张生第二次分别，她心知肚明：那是两人最后的相见了。

准确判断对方的感情，和有自知之明一样重要，两方面合起来，才能组成“明智”。

什么？爱情不需要理智？这谁说的，不理智的爱

情，往往最后都是悲剧，很少例外。

环节三：坚守执着的信念

爱情不是转瞬即逝的感情，最为人称许的爱情，都经受住了时间的考验。在时间的作用下，爱情已经变成一种信念，需要执着坚守。

生逢离乱，韩翃与柳氏这对鸳鸯互以《章台柳》《杨柳枝》唱和，虽然现实让他们不得不分开，即使动乱安定下来后，也仍然不得重聚，然而柳氏对韩翃的爱和韩翃对柳氏的执着从未动摇过。这才有了后来其他人的相助和成全。

如果柳氏不再惦念韩翃，不和他重逢告知自己身在何处有何限制；如果韩翃在两人分别之后断绝了对柳氏的感情，那他们就真的只能从此是路人了。

像坚守信念一样坚守爱情，才有最终得到爱情的希望。如果对爱情三心二意，那么连希望都没有。行百里者半九十，爱情道路上依旧如此。爱到最后，才爱得最好。

环节四：不求回报的付出

接下来，就要讲实实在在的付出了。

很多时候，纵然想得再好，但没有实际行动，也是一样是没用的。

想要在爱情上不劳而获，投机取巧，可惜没有人是傻子。

李娃重遇郑生，眼看他落魄，自己毫不犹豫地选择跟他在一起，照顾他、帮助他，让他好好读书，以求获取功名。但李娃并不是想郑生考中科举后能够娶自己为妻，相反，在郑生恢复了他应有的样子以及取得官位后，李娃又像先前一样果断地选择离开。

她自知以她的出身很难成为郑生的妻子，之所以付出这么多，不光是因为先前曾负过他，更因为爱他。李娃不计结果的付出，郑生看在眼里，所以当李娃提出要离开的时候，郑生自然恋恋不舍。

柳毅帮助龙女送信，在这一过程中，他完全是出于对龙女的同情，而不是为了自己得到什么回报。然而爱情就在这中间慢慢产生，直到柳毅拒绝钱塘君要他娶龙女的好意。



（《柳毅传奇》连环画）

爱情最怕功利，爱情唯一的功利就是爱情本身。如果追求一种功利的爱情，恐怕也会受到爱情之神的制裁，品尝难言的爱情“副产品”的味道。

环节五：面对感情的坎坷

所有道路都不会一帆风顺，情路更是如此。爱情之路上危机四伏，一不小心就会遇到问题：有人横刀夺爱，有人拆散良缘；有的目的不纯，有的另有所图；有的心志不坚，有的移情别恋；有的人随世事沉浮而无暇顾及爱情，有的人感情“去似朝云无觅处”，没有理由，就这样散了。

纯粹的来自客观环境的坎坷，然而更多时候，造成坎坷的是人为因素，甚至就是主人公自己，比如对爱情的负心。负心是一个很难逃避的问题。对双方而言，都有遇到这个危险的可能，也都有犯这个错误的可能。

李娃曾负过郑生。郑生对她一片痴心，李娃却在他的钱快花光时与鸨母一起设计甩开了他。也许，在她心中，郑生的爱情终究是可望而不可即的，离开了她，他会有自己的生活。

只有当李娃亲眼看到郑生沦为乞丐的时候，才知道他此时已经别无他途。他因对李娃的爱而与自己的家庭决裂，即使想转身也已不容于传统。这段波折带给他们的也有伤痛，但是亡羊补牢，犹未为晚，两人终于化波折为机遇，反倒因此而加深了彼此之间的感情。这是一次典型的负能量转为正能量的例子。

可不是每个爱情故事都有着童话般的美丽，很多负心带来的直接后果就是导致爱情的破裂。张生对莺莺爱得热烈，不爱的时候，感情消散得也很快。虽然他总有些藕断丝连的惆怅，但内心却十分明白自己永远不会娶莺莺为妻。

面对负心的爱人，应该怎样做呢？这个问题见仁见智。郑生虽然也不无怨恼，然而李娃的补救让他认识到这是一个可以“共患难”的女子，在连家人都抛弃他的时候，只有她不嫌弃他，郑生又怎能不感动？所以他再也不曾提及之前的那段波折，而且他决定还给李娃的，是“同富贵”的决心。

聪明的莺莺礼貌地拒绝了张生之后的任何要求，使自己不再沉沦到无望的感情中；刚烈的小玉则选择痛快地报复，她怒斥李益，并在化为厉鬼后继续折磨着李益的神经。

人因性格而异，以上基本代表了三类态度，一是大度，二是冷淡，三是报复。能像郑生一样固然可贵，而如莺莺一般痛快地再不回头，也是一种境界。小玉的报复是最痛快的，也是最具反抗性格的，相应地，她的故事也更加惨烈。没有哪个态度是绝对正确或不对的，不同的人有不同的选择，这太正常了。感情事，有时无法用理智来衡量。

环节六：长相厮守

在历经爱情之路的重重障碍之后，相恋的两人达到再也无法和对方分开的地步，那么，就干脆在

一起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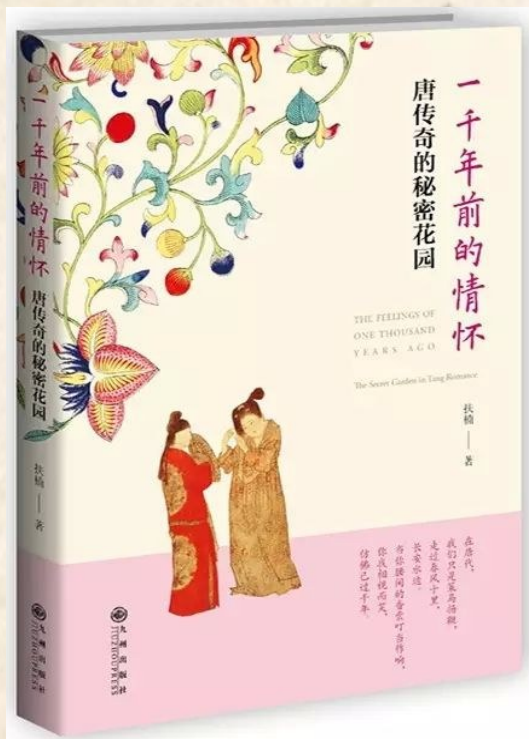
然而长相守的开始，就意味着爱情童话的结束。相守的道路远比爱情之路更长更远，乐趣也会减少很多。该看的风景已经看得够多，该经历的波折也已经历过，获得了不少心得经验，再次遭遇类似的事情，便可以做到宠辱不惊，八风不动。可是没有了激情，没有了冲动，没有喜怒哀乐，人也就越来越平静得好似雕像。

这就是为什么许多童话到“王子和公主从此在一起了”就结束的原因，因为公主终将老去，王子也会不再年轻，有一天，他们会像他们故事里的国王和王后一样，甚至是面目可憎。当《射雕》里的靖哥哥和蓉儿成为《神雕》里的郭大侠和郭夫人时，他们的光彩便被新生代的人物夺走了。

本文选摘自《一千年前的情怀：唐传奇的秘密花园》

扶楠著

九州出版社出版



内容简介：

还原唐人生活的点滴，探寻传奇隐秘的历史花园。这里有张生与崔莺莺另娶别嫁的爱情真相，李世民入冥背后潜伏的刀光剑影，女侠聂隐娘神出鬼没的瑰丽江湖，孙悟空原型的奇诡遭遇，月下老人牵红线的趣味传说，长恨歌吟哦的千古绝唱。听霍小玉临终别离的悲愤诅咒，看虬髯客远遁中原的洒脱背影，惊醒太守南柯一梦，怅然卢生荣华一生……

以文章之奇而传事之奇，本书围绕唐传奇传世名篇，从生活、爱情、文学、历史、侠义、神怪等多个角度进行解读，追寻那个时代留下的美丽足印，畅想一千年前动人的情怀。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更多相关内容





小满篇·第27期

主办:九州出版社

出刊:廿四节气,逢节气出刊

文字校审:@沧桑

数字出版:@朱国政

排版制作:@王浩鹏

文稿整理:@冯冯 @李永峰

统筹:@一木

【往期下载地址】



Copyright ©2016年

九州出版社《读·享|九州》

微信订阅号:jzhpress

Email:duxiangtuan@jiuzhoupress.com(投稿、入会)

企鹅:2635599399

小
滿